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四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植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包括2024年度新增的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2,02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各担保方的法定代表人全权签署上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二〇二五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之日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可在担保额度内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及公司、子公司的需求分配对各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

此项议案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刊载于2024年1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担保

额度预计的公告》，刊载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

此项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刊载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植煌先生、王明成先生、曾挺毅先生、詹志东先生、曾源先生、苏毅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的公告》，刊载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三年度战略规划检核报告》。**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周一）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2024年1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四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二〇二四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二〇二四年度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三日